

华南农业大学文件

华南农办〔2019〕62号

关于印发《华南农业大学高水平本科教育 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学院、部处、各单位：

《华南农业大学高水平本科教育实施意见》已经学校 2019 年第 9 次校长办公会议和十二届党委常委会第 236 次会议讨论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华南农业大学
2019 年 5 月 28 日

华南农业大学高水平本科教育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以及《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教高〔2018〕2号）等文件精神，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升我校人才培养能力，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的重要意义和形势要求

1. 深刻认识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的重要意义。百年大计，教育为本。建设教育强国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基础工程，培养德才兼备的有为人才是高等教育的历史使命。本科生是高素质专门人才培养的最大群体，本科阶段是学生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形成的关键阶段，本科教育是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最重要基础。建设高等教育强国必须坚持“以本为本”，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2. 准确把握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的形势要求。当前，我国高等教育正处于内涵发展、质量提升、改革攻坚的关键时期和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建设高等教育强国的关键阶段。进入新时代以来，高等教育发展取得了历史性成就，但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和本科教学的基础地位还不够巩固，部分领导精力、教师精力、学生精力、资源投入仍不到位，教育理念仍相对滞后，评价标准和政策机制导向仍不够聚焦。我们必须主动适应国家战略发展新需求和世界高等教育发展新趋势，牢牢抓住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

力这个核心点，把本科教育放在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教育教学的基础地位、新时代教育发展的前沿地位，振兴本科教育，形成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

二、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的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

3.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贯彻落实新时代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要求，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衡量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激励学生刻苦读书学习，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4. 总体目标。经过 5 年的努力，“以本为本”“四个回归”的理念在学校得到全面落实，初步建立“以本为本”的各项制度保障体系，形成具有华南农业大学特色的高水平本科人才培养体系，建设一批在国内具有较强影响力的特色鲜明的一流本科专业、一流育人平台、一流课程、一流教材，造就一支潜心教书育人的一流教师队伍，形成学生刻苦读书学习的良好氛围，引领带动学校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能力的全面提升。

三、强化本科教育基础地位

5. 强化对本科教育工作的领导。学校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每学期至少安排一次专题会议，听取本科教育工作汇报，研究解决学校本科人才培养工作中的重要问题，要在学校形成经常性研究本科教育工作的制度。健全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制度，学校每两年召开一次全校性的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并定期召开本科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各学院每年召开一次全学院的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完善各级领导深入本科教学一线制度，并定期公示落实情况。

各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在年度述职中，应把本单位开展或服务本科教育工作情况作为重要述职内容。（责任领导：校党委书记、校长；责任单位：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教务处、学生处、各单位）

6. 建立本科教育多层次责任体系。各级党政主要领导要亲自抓本科教育，学校党委书记、校长统筹学校本科教育的各项工作，是学校本科教育质量的第一责任人。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和各部门主要负责人落实主管工作和本单位与本科人才培养相关的实施方案，是学校本科教育质量的直接责任人。各学院是本科教育的工作主体，学院党委书记、院长是学院本科教育质量的第一责任人。系（专业、教研室或其它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是专业和课程教学质量的第一责任人。任课教师是课程教学质量的直接责任人。（责任领导：校党委书记、校长；责任单位：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各学院）

7. 建立本科教育优先投入机制。坚决落实教育部“学校资源要首先在本科配置、教学条件要首先在本科使用，首先满足本科需要”的工作要求，建立本科教育经费优先投入的长效机制，加大本科教育经费的投入力度。确保本科教学“四项经费”（教学业务费、教学差旅费、教学仪器设备维修费和体育维持费）占学生学费收入的比例 $\geq 30\%$ ，高水平大学建设等专项经费中优先安排本科教育建设经费。（责任领导：分管财务处和发规处校领导；责任单位：财务处、发规处）

8. 加大本科教育奖励力度。严格落实教育部党组文件精神，坚持本科教育中心地位，将教学成果与科研成果、教学带头人与学科带头人等同对待。加大对教学业绩突出教师的奖励力度，将

学校每年用于教育教学方面的奖励金额与学科建设及科研方面的奖励金额相匹配,鼓励教师积极投身教学,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多出教学成果。要加大对各级各类教育教学类成果及项目的奖励力度,扩大教学奖励覆盖面,奖励教学效果好的第一线教师。(责任领导:分管教务处和人事处校领导;责任单位:教务处、人事处)

四、加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9. 加强理想信念教育。要毫不动摇地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围绕讲好思想政治理论课这一核心任务,建好马克思主义学院,力争进入广东省重点扶持建设的马克思主义学院行列。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大力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引导学生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立志肩负起民族复兴的时代重任。(责任领导:分管学生处校领导;责任单位:学生处、宣传部、教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各学院)

10. 加强思政育人平台建设。进一步完善“1+4+N”社区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综合平台建设,持续深入开展多维度的大学生思政指导与成长服务工作。加快推进“思创园”内涵建设,继续推进华山青荟园、燕山孵化园、泰山创客园和启林北文化创意园等育人平台的建设,建好一批具有育人服务功能的工作站点。(责任领导:分管学生处校领导;责任单位:学生处、创新创业学院)

11. 强化课程思政和专业思政。强化每一位教师的立德树人意识,根据不同专业人才培养特点和专业能力素质要求,深入发

掘各类课程的思政教育资源，在每一门课程中有机融入思政教育元素，科学合理设计思政教育内容。（责任领导：分管教师工作部校领导；责任单位：教师工作部、教务处）

五、全面提高教师教书育人能力

12.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评价的第一标准，健全师德考核机制，建立教师师德档案，推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完善诚信承诺和失信惩戒机制，推动师德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把师德师风考核结果运用到人才引进、课题申报、职称评审、导师遴选等评聘和考核各环节，对师德师风考核不合格的实行“一票否决”。完善教职工荣誉制度，加大先进事迹的宣传表彰，形成弘扬高尚师德的强大正能量。（责任领导：分管教师工作部校领导；责任单位：教师工作部）

13. 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加强学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和各学院教师教学发展分中心建设，全面开展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构建多层次、专业化、个性化、常态化的教师教学能力培训服务体系，探索实施“双证”（依法取得高校教师资格证书和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培训合格证书）上讲台制度，提升教师专业水平和教学能力。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规范内部管理与激励机制，发挥基层教学组织的“传帮带”作用。加大“双师型”教师建设力度，健全学校教师与行业专家“互聘”及专职教师挂职顶岗制度，加强专业教师“双师”素质培养和“双师”结构专业教学团队建设，提高教师实践能力。（责任领导：分管教务处校领导；责任单位：教务处、人事处）

14. 实行本科教学准入制度。完善教师试讲、培训、助教、准入、预警与退出机制。设置新进教师上讲台资格条件，参加由

学校组织的教学考核,通过考核后方可独立主讲本科生课程。(责任领导:分管人事处校领导;责任单位:人事处、教务处、各学院)

15. 严格落实教授全员给本科生上课制度。落实教授给本科生上课制度,确保教授全员给本科生上课。每名教授每年应至少全程给本科生上课 1 门或累计不少于 32 学时,学校将每年公布教授给本科生上课情况。未达到给本科生上课要求的,作为年度考核和聘期考核不合格的依据。(责任领导:分管人事处校领导;责任单位:人事处、教务处、各学院)

16. 改革教师评价体系。深化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坚持分类指导与分层次相结合,修订职称评审和岗位聘任相关办法,突出教育教学业绩评价,加强对教师育人能力和实践能力的评价与考核。在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办法、绩效考核和津贴分配中把教学质量和科研水平作为同等重要的依据,严格本科教学工作量考核,科学设定各类人员评审教师系列职称时需承担的本科教学工作量,在教师专业技术职务晋升中施行本科教学工作考评一票否决制。对于在本科教育教学中做出重大贡献者,实行破格晋升职称。(责任领导:分管人事处校领导;责任单位:人事处、教务处、创新创业学院)

六、大力推进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建设

17. 优化专业结构和布局。推进校内专业评估常态化和制度化。坚持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深化本科专业供给侧改革,着力构建招生、培养、就业三者联动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持续优化专业布局,主动设置未来战略必争领域的专业。加快新工科建设,改造升级传统工科专业,发展新兴工科专业。瞄准农林产业

发展新需求，深化高等农林教育专业供给侧改革，启动新农科建设，建设若干一流涉农专业。对于专业建设效果不佳、就业前景不好、学生报考意愿不强、学生满意度不高的专业，实行减招或隔年招生。（责任领导：分管教务处校领导；责任单位：教务处、发规处、招就处）

18. 提升专业建设水平。完善本科专业管理机制，以本科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建设为契机，进一步明确学科专业定位和特色，凝练专业培养目标、规格和要求，不断完善人才培养方案，科学调整课程体系，适时更新教学大纲，持续优化专业办学条件，提升专业建设水平。农科类专业要坚持按高于国标的要求进行建设，形成鲜明特色。服务广东省新一轮高考改革，积极推进专业评估工作，完善专业信息服务。加快推进专业认证，鼓励各类专业参加国内、国际权威认证组织的认证。（责任领导：分管教务处校领导；责任单位：教务处、各学院）

19. 推进优质课程体系建设。继续完善国家级、省级、校级三级优质课程建设体系，调整优化课程结构，加强优质课程建设，不断丰富优质课程资源。优化学校通识教育、专业教育、拓展教育三大模块课程体系，加快开设“大国三农”系列通识课程，高标准建设一批专业核心课程，规定每门专业核心课程的主讲教师不得少于2人。大力推进慕课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建设。坚持建设与选用并重的原则，加大教材建设力度。（责任领导：分管教务处校领导；责任单位：教务处、各学院）

七、深化以学生为中心的教育教学改革

20. 改革教学管理制度。坚持从严治校，依法依规加强教学管理，认真查找各教学环节在建设、运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突

出问题和薄弱环节，规范本科教学秩序。继续推进双学位、辅修专业制度改革，不断扩大学生学习自主权、选择权。在前期试点基础上，不断扩大学分制试点范围，鼓励学生跨学科、跨专业学习。建立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完善记录、审核、评价工作机制，允许学生通过参加思想成长计划、社会实践、科学研究、创新创业、竞赛活动、社会公益、特长发展等活动获取学分。（责任领导：分管教务处校领导；责任单位：教务处、校团委）

21. 积极推动课堂教学革命。始终坚持以学习者为中心，推进教学方法改革，推广混合式教学、翻转课堂，实施探究式、讨论式等多种教学方法，构建线上线下、课内课外相结合的教学模式。通过课堂教学革命促进学习革命，积极引导學生自我管理、主动学习，激发求知欲，提高学习效率，提升自主学习能力。（责任领导：分管教务处校领导；责任单位：教务处、各学院）

22. 合理提升学业挑战度。全面梳理各门课程的教学内容，淘汰“水课”、打造“金课”，合理提升学业挑战度、增加课程难度、拓展课程深度，切实提高课程教学质量。加强学风建设，坚持教育引导、制度规范、监督约束、查处警示，完善相应工作机制，引导学生回归学习本分。突出对学生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的考核，健全多样化的学业指导和考核评价体系。加强过程考核，完善过程考核制度，推广教考分离，严格考试纪律，严把毕业出口关。切实提高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质量，强化指导教师责任，加强对选题、开题、答辩等环节的全过程管理，严格实行查重制度，探索建立抽检制度。（责任领导：分管教务处校领导；责任单位：教务处、学生处）

23. 健全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建立校、院两级创新创业教育

与实践工作体系，打造优质创新创业课程群，将创新创业教育理念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将创新创业教育与通识教育、专业课教育有机融合，开设跨学科、专业的交叉课程，探索建立跨学院、跨学科、跨专业交叉培养创新创业人才的新机制。鼓励师生联合实施创业实践，引导科技成果加速转化为创业项目。鼓励本科生参加各类高等级学科竞赛活动，对取得突出成绩的本科生，优先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责任领导：分管创新创业学院校领导；责任单位：创新创业学院、教务处）

24. 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实施“开足开齐体育课”方案，加强体育教育，打造学生身心健康服务平台，以多元化校园体育文化活动扩大阳光体育覆盖面，以精准测评服务提高健康体育针对性，以高水平运动队建设提升竞技体育水平。强化美育教育，建设校内美育基地，支持学生开展各类艺术活动。结合大学生特点创新劳动教育形式，倡导各学院结合专业特点广泛开展与社会生产相结合的劳动课程。（责任领导：分管教务处校领导；责任单位：教务处、体育部、学生处、各学院）

25. 加快智慧学习环境建设。加快利用信息技术改造传统教学，不断完善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机制。健全在线开放课程学分认定制度，推进优质课程资源共建共享。加快建设多元协同、内容丰富、应用广泛、服务及时的教育云平台，打造适应学生自主学习、自主管理、自主服务需求的智慧课室、智慧图书馆、智慧实验室，实现智慧化校园。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现代技术在教学和管理中的应用，探索实施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和个性化的教育模式，形成“互联网

+高等教育”新形态。（责任领导：分管现代教育技术中心校领导；责任单位：现代教育技术中心、教务处、资产处）

八、构建全方位协同育人体系

26. 完善多主体协同育人机制。面向产业和区域发展需求，加强与政府、行业、企业、科研院所的沟通与联系，实现资源互动共享。推进教育治理开放合作，建立与社会用人部门更加紧密合作的人才培养机制，多主体共同参与制订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改革、人才培养质量评价等方案。强化科教协同育人，推动国家级、省部级科研平台向本科生开放，为本科生参与科研创造条件，将最新科研成果及时转化为教育教学内容，以高水平科学研究支撑高水平本科人才培养。（责任领导：分管教务处校领导；责任单位：教务处、科学技术处、人文社会科学处、重点实验室建设办公室、各学院）

27. 构建高水平实践育人平台。持续加强校级实践教学平台和各院级实验教学中心条件建设，提升实验教学中心建设水平。实施校内千亩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工程，结合实践教学课程改革，按照课程教学需求，加快校内实习基地场景建设，提升基地教学功能。加强校外实践教学基地与实习教学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构建校内实践教学基地与校外实习基地联动的实践教学平台。实施农科教协同育人工程，加强与农林科研院所、农林企业、现代农业产业技术综合试验站等平台的合作。（责任领导：分管教务处校领导；责任单位：教务处、各学院）

28. 完善国际合作育人体系。将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的高素质人才融入人才培养的全过程，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扩大国际合作办学项目规模，推进与境外高水平大学

开展联合培养，完善学生互换、学分互认、学位互授联授及跨文化交流学习等机制。加大中青年骨干教师赴海外进修及本科生海外交流学习（实践）资助力度，坚持聘请海外优秀教师给本科生授课。加强全英文授课专业与课程建设，鼓励教师开设全英文授课课程。（责任领导：分管国际交流处校领导；责任单位：国际交流处、教务处、人事处）

九、培育高水平本科教育质量文化

29. 完善质量保障体系。强化本科教育质量意识，真正把人才培养水平和质量作为评价学校工作的首要指标，突出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将建设质量文化内化为全校师生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自觉行为，形成以提高人才培养水平为核心的质量文化。健全本科教育质量管理长效机制，成立独立建制的教学质量督导与评估中心，实现教学质量的管评分离，将督导范围从课堂教学拓展到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形成督教、督学、督管、导教、导学、导管的教學督导机制，实现质量保障的闭环运行。（责任领导：分管教务处校领导；责任单位：教务处）

30. 建立多维评估制度。加强教学质量信息数据库建设，充分发挥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监测数据平台的作用，对人才培养和本科教学质量进行有效的过程评估。进一步完善校内学院教学工作评估、专业评估、课程评估、课堂教学评价、学习效果评价等本科教学关键环节的质量常态化监控评估体系。结合广东省专业评估、境内外权威机构专业认证、第三方毕业生质量跟踪调查等外部评估，完善教育质量评估、反馈与提升机制。（责任领导：分管教务处校领导；责任单位：教务处）

十、扎实推进组织实施

31.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华南农业大学高水平本科教育实施工作领导小组，由校党委书记、校长任组长，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教学工作副校长任副组长，全面领导、统筹规划、协调指导学校高水平本科教育实施工作，推动建立各部门、学院间协调联动机制，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研究布置相关工作，确保实施工作稳步推进。（责任领导：校党委书记、校长；责任单位：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教务处）

32. 建立督导问责机制。制定责任清单，明确实施意见中各项建设任务的责任主体、时间表及路线图，建立工作目标责任考核和奖惩机制。各单位要根据本单位负责的建设任务，对应出台可操作的实施方案或细则，切实打通实施意见落实的“最后一公里”。（责任领导：分管组织部校领导；责任单位：组织部、各单位）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华南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9 年 6 月 5 日印发
